

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章程修正案

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标的股份已经确认授予日为 2012 年 9 月 14 日。根据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，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注册资本、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，总股本由 18,334.50 万股增至 18,841.87 万股，公司注册资本随之发生变动。因此，对公司章程修订具体如下：

原章程：
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,334.50万元。

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8,334.50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，无其他种类股份。

现章程修改为：
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,841.87万元。

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8,841.87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，无其他种类股份。

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二年九月十四日